

考試院實地參訪新竹縣政府座談會紀錄

時間：民國 101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新竹縣政府

參加人員：

考試院：黃委員俊英、趙委員麗雲、何委員寄澎、黃委員錦堂、林委員雅鋒、高委員明見、蔡委員良文、李委員選、張委員明珠、李副秘書長繼玄、袁組長自玉、蘇參事庭興、簡主任益謙、劉專門委員淑娟

考選部：王司長俊卿

銓敘部：蔡司長敏廣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彭處長富源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葉參事瑞與

新竹縣政府：

邱縣長鏡淳、章副縣長仁香、吳處長聲祺、吳處長素琴、范處長萬釗、王處長承先、林處長松、唐處長維德、郭副處長維珍、鄭處長福生、林處長賢聲、羅處長昌傑、范處長萬炎、何處長采純、吳副處長佳興、楊處長美麗、劉處長東和、陳局長銘政、吳局長武泰、許局長寧佑、江副局長松福、古局長煥林、蔡局長榮光

主持人：黃值月委員俊英、邱縣長鏡淳

紀錄：朱琇瑜

壹、合影留念（略）

貳、邱縣長鏡淳致詞並介紹與會人員（介紹與會人員部分，略）

竭誠歡迎各位考試委員及考試院的貴賓蒞臨新竹縣政府參訪，給予我們指導。本人上任 2 年多來，在用

人取才方面，均遵循考試院之考訓用人政策，及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進用人員，以廣納優質人才，打造具競爭力之縣府團隊。

「2012 臺灣幸福大調查」新竹縣榮登十大幸福城市第 2 名，2012 遠見雜誌「22 縣市長施政滿意度調查」本人在「5 星滿意度」評鑑上，從 3.5 顆星進步到 4 顆星，是 4 顆星中唯一新進榜者，均係縣府優良團隊共同努力之成果。此外，在促進產業發展方面，本府積極招商，並致力於提升行政效率，縮短行政作業時間，間接節省產業花費成本，協助其創造更高產值；交通方面，推出免費快捷公車接駁至科學園區，讓縣民在行的方面更便利；兩岸交流方面，規劃力促新竹南寮與福建平潭直航，希望藉由地理位置之優勢，推昇新竹縣市另一波競爭力；其它如「新竹生物醫學園區」、內灣一線九驛「台灣漫畫夢工場」，亦積極全力規劃中；另接辦 2013 年臺灣燈會，將號召本縣 13 鄉鎮市，共同打造讓人耳目一新的燈會，屆時希望大家共襄盛舉。

參、黃值月委員俊英致詞並介紹與會人員（介紹與會人員部分，略）：

邱縣長、章副縣長、各位縣府同仁、本院考試委員、院部會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相關單位主管，大家好。此行參訪非常感謝縣長及縣府同仁的熱烈接待。新竹縣在邱縣長領導及縣府團隊之共同努力下，積極推動綠能光電、文化創意、生技醫療、精緻農業及觀光休閒等產業，成效有目共睹，令人敬佩。

新竹縣榮登台灣競爭力論壇的「2012 臺灣幸福大調查」之十大幸福城市第 2 名，僅次於離島金門，且據艾普羅民調公司調查有高達七成八之縣民對施政成果

感到滿意，又新竹縣為全國失業率最低之城市，這些縣府施政成果，均值高度肯定。

肆、互贈紀念品（略）

伍、新竹縣政府人事業務簡報（略，詳附件）

陸、座談及意見交流（相關座談會資料，詳附件）

一、討論議題

題綱一、現行考選制度與分發任用方式，能否確切達到地方機關用人考用配合目標。

題綱二、新任人員（經國家考試進用之人員）之報到情形如何？適任性如何？是否安排新進人員之職前專業教育訓練？

題綱三、基於地方施政需要，現行公務人員之培訓法制，如何提升地方機關公務人員執行職務能力。

題綱四、現行考績制度應如何執行，以作為工作考核與職務發展之依據，及落實獎懲制度，提升工作士氣，強化地方機關功能。

題綱五、對考銓、保訓制度之其他建言。

二、新竹縣政府人事業務建議事項提案：

- （一）建請調高縣市政府職務列等。
- （二）基層機關技術性職系人員，缺額情形普遍，建請研議解決之道。
- （三）建請增加國家考試增額錄取名額，並提供縣市政府遴用適當人選。
- （四）建議重新檢討公務人員考績法修正草案。

三、綜合討論及意見交流

(一) 黃值月委員俊英

新竹縣政府人事業務簡報中，提及依現行規定實務訓練人員申請保留受訓資格，僅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同意即可，建議修正增列應徵得用人機關同意。我們固應依法保障受訓人員的權利，但現行作法未徵詢用人機關之意見，亦不盡妥適，對用人機關未予充分尊重，不周延之處請保訓會研議處理。

(二) 保訓會彭處長富源

此涉及考選部主管公務人員考試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並攸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之權益。考試錄取人員如係分發前申請保留受訓資格，未有須經用人機關同意與否之問題；若已分發至機關接受實務訓練，其申請保留受訓資格之程序，縣府所提建議，本會業就權責所屬方面進行強化，至涉修法部分已向考選部反應。

(三) 趙委員麗雲

5都成立後縣市政府職務列等不衡平，同工不同酬，產生磁吸效應；高普考試重複錄取雙榜人數多，造成機關用人困擾；以及錄取人員實務訓練過程中，用人機關無發言權等問題，縣府所提解決建議均甚具體。公務人員考試法第2條第3項、同法施行細則第3條第3項、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第15條等有關考試錄取人員分發、訓練事宜，及國家考試命題及考試方式的信、效度之提升，乃本院長期致力研究改善之重點，所以縣府所面臨之考訓用人問題，本院均感同身受，一定盡量協助解決。

(四) 何委員寄澎

本屆考試委員實地參訪，目的係希望了解各機關問題，並謀求改進之道，例如本屆考試委員前年參訪苗栗縣政府，該府衛生局即因受限於法令規定致用人困難，建議放寬用人途徑，嗣經本院與行政院(衛生署)溝通協調，目前已訂定新法，予以改善。

另針對 2 個問題表達個人看法：1、高普考試重複錄取，考選部於日前已提出公務人員考試法修正草案，其規劃方向係將地方特考併入高普初等考試，1 年舉辦 2 次；另有考試委員亦已研提方案，建議將高普考試舉行時程分開間隔辦理，先考高考，再辦普考；個人較認同縣府建議高普考同時舉辦之作法。惟各方案各有其優點，相關配套亦有待審酌，均須進一步妥慎研議。2、縣府建議國家考試增加多元通識測驗、人格特質審查等，個人深表贊同，惟考選部之書面資料僅回應人格特質審查部分，建議部針對多元通識測驗部分繼續與新竹縣政府溝通討論。

(五) 蔡委員良文

1. 目前縣府一級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職等不一，常務人員 11 職等，而政務人員比照 12 職等，除部回應意見外，將來政務人員三法立法通過，應會有所區隔，可資解決；至縣(市)政府職務列等有失衡平部分，秘書長及單位副主管、機關副首長確有調整之必要，亟需妥慎處理。
2. 建議縣府將舉辦之 2013 年臺灣燈會，宜多加運用退休公教志工協助推動公共事務，使其多予參與及發揮應有功能。
3. 至於縣府積極辦理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之進用，不但足額進用且已超額。惟客家事務行政類科人員部分亦應請加強進用。如今年高考客家行

政職系提列 8 個名額、普考提列 4 個名額，其中貴府並未報缺，似宜再加審視有無性質相近類科，如一般民政人員可部分改列進用客家事務行政類科之人員，本年高普考試第二次典試委員會屆時並建議可以增額錄取方式進用。

(六) 李委員選

對於新竹縣政府下列多項施政成果，印象相當深刻：1、縣府建立性別友善的工作環境，女性主管比率高達 45%，且副縣長及秘書長亦由女性擔任。2、新竹縣榮登十大幸福城市第 2 名及推動醫療衛生整體表現滿意度全國第 1。3、縣府秉持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取才，以篩選優質人才。4、兼顧文化保存與科技推展。5、整合學校教師考核 E 化，考核時間由原來之 72 個工作天，縮短成僅需 3 個工作天，顯著提升效率。

另請教 2 個問題：1、磁吸效應影響下，現階段縣府員工穩定度如何？2、縣府建議刪除目前考績法修正草案中之團體績效評比及丙等 3% 之規定，則如何提升考績與團體競爭力之關聯，如何激勵士氣，縣府之建議為何？又縣府目前之高績效及高向心力如何作到？

(七) 張委員明珠

自兩國際人權公約施行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施行以來，各界均重視兩性工作平等權益。新竹縣全縣女性公教人員共 4,175 人，占全縣公教人員總人數之 68.5%。在邱縣長領導下，鼓勵女性參與決策，女性主管高達 325 位，占全體主管之 45%，特別是副縣長及秘書長亦能拔擢優秀女性擔任，縣府致力於建立性別友善之工作環境，成果亮麗，以致能榮獲「第九

屆促進女性參與決策金馨獎」，值得敬佩。另如簡報亦指出縣府設置孕婦專屬停車位等人性化措施，亦充分展現對性別之尊重，值得肯定。

(八) 林委員雅鋒

縣府所提相關問題考試院均會審慎研酌。另請教 2 個問題：1、考試院現正研擬「聘用人員人事條例草案」，如明訂約聘人員一年一聘，實際執行上有無困難？2、現行高普考限制轉調年限是 1 年，特考是 6 年，為期機關之用人與當事人之需求能取得衡平，擬修法將特考之限制轉調年限 6 年縮短為 2 年或 3 年，縣府對此之看法為何？

(九) 高委員明見

1. 新竹縣政府用心安排此次參訪，充分展現縣府團隊之高效率。在縣政評比上，新竹縣推動醫療衛生整體表現滿意度係全國第 1，更名列全國最喜歡運動的城市排名第 1，加上其他各項評比，全國第 1 多達 20 餘個，可謂是最健康幸福的城市。運動為健康的最好良藥，請問縣府鼓勵民眾運動之相關作法，及縣府之運動場所、設備情況？
2. 高普考試重複錄取問題嚴重，歷年來委員均甚重視。100 年高普考試重複錄取人數 800 餘人；今年高普考重複報名者高達 3 萬多人，恐仍將導致重複錄取人數偏高，致機關無人可用。爰已研議採高普考試同日考，或將高普考試分開間隔辦理，先考高考，再考普考。各方案本院將於近期積極審議，以儘速解決此問題。
3. 縣市政府職務列等有失衡平，產生磁吸效應，自 5 都加 1 成立後情況更為明顯，銓敘部刻正研擬緩衝之道。

(十) 黃委員錦堂

職務列等之調整係嚴肅之問題。縣府建議常務及政務職等應一致，此點可慎重考慮；另副處長及科長之職務列等部分，副處長之職務列等確屬偏低，惟科長之職務列等則須整體考量全國一致性，如鄉鎮市課長及 5 都加 1（桃園縣）之科長之職務列等是否均應一併衡酌。又立法院於審議地方制度法及行政院組織改造法案時，曾作成附帶決議調高中央機關之司長職務列等，惟迄今亦尚未完成。上述問題環環相扣，諸多不同面向及民間觀感均需併同考量，可說為一複雜之公共行政問題，有賴政治情勢及政治推力始克完成。

(十一) 蔡委員良文

1. 有關公務人員考試增額錄取名額，去(100)年增額錄取率未超過 50%，即使依新規定亦僅精估約達 62%；而由本人擔任該案有關解決高普考重複錄取事項之召集人，在本院相關審查會上，則希望增額錄取率能達 75% 以上，以解決重複錄取及相關人員出缺等問題，此部分可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協助。
2. 新竹縣政府勞工處及工務處提議重新檢討公務人員考績法修正草案，其提案資料相關措辭及用語顯示對本院擬推動之考績法修正草案似仍有諸多誤解，銓敘部對此應請予正視，並加強宣導及溝通，以免抹煞良法美意。

(十二) 黃值月委員俊英

現行公務人員考績法無法達到獎優汰劣，本屆考試委員相當重視考績法之修正。目前外界大多僅關切考績法修正草案所訂考列丙等人數比率

3%之問題，其實質內容及相關配套措施多被忽略，甚至誤解。按覈實考評績效乃各機關主管之責任，本人贊同蔡委員良文意見，有關公務人員考績法修正草案之內涵及配套措施均有再加強宣導及溝通之必要。

(十三) 新竹縣政府劉處長東和

非常感謝各位委員的指教，各位委員之意見謹回應如下：

1. 有關退休公教志工之運用，本府會努力推動。尤其是本府接辦 2013 年臺灣燈會，屆時將結合各單位共同努力，讓退休公教志工充分發揮其功能。
2. 有關加強客家事務行政類科人員之進用，本府將適時檢視，如有適合職缺可進用該類科者，將積極配合辦理。
3. 縣市政府職務列等有失衡平，產生虹吸作用，無可諱言本府最近人員調動率頗高，除似因工作壓力外，桃園縣升格為準直轄市亦有所影響，本府須妥為因應。
4. 考績部分，本府同仁雖績效尚稱良好，惟相關激勵措施仍有待改進，未來將持續努力改善、推動。
5. 「聘用人員人事條例草案」如採行聘用人員一年一聘之方式，縣市政府於實務上將面臨很大困擾，除因約聘僱人員人數眾多外，其保障及福利措施如何與正式職員區隔等問題之複雜度亦高。目前本府針對約聘僱人員訂有考核標準，且按季考核；如連續二年考列丙等者，次年度不予續聘僱；若連續二年考列乙等者，列為輔導對象，截至目前運作尚稱順暢。
6. 新竹縣名列全國最喜歡運動的城市第 1 名，係因

本縣有眾多運動場、體育館及游泳池，設備齊全，且具國際級水準；加上本府衛生處及教育局協力推廣，致縣民都很熱愛運動。

7. 目前縣市政府副處長列九職等誠屬偏低，科長並因工作負擔及壓力甚大，出缺時常面臨無法補實之窘境，爰仍建請調整相關之職務列等。

(十四) 黃值月委員俊英

實地參訪係本屆考試委員非常重視之工作，目的是希望能與各機關同仁面對面溝通，了解實際遇到之考銓、保訓等人事制度問題，並協助解決，也讓本院未來推動文官制度之改革時能更切合實際。此行透過實地參訪、業務簡報、座談交流等方式，對於新竹縣政府重大施政之績效及所面臨之課題，有更深入之瞭解，收益良多。縣府所提相關議題均將作為本院持續改進文官制度之重要參考。

(十五) 邱縣長鏡淳

感謝考試委員一行到新竹縣政府參訪，新竹縣好山好水，環境品質良好，縣民擁有高度的生活幸福感及緊密的家庭關係，非常歡迎大家移居新竹縣或前來觀光。

柒、散會：下午 4 時 20 分